

深圳新宙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新宙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0月1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分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0月20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现将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即2022年10月19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比例的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覃九三	102,779,885	13.84
2	周达文	56,806,157	7.65
3	钟美红	44,825,587	6.04
4	郑仲天	42,104,102	5.67
5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9,306,159	3.95
6	张桂文	23,371,603	3.15
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睿远成长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7,540,408	2.36
8	邓永红	10,808,582	1.46
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兴和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785,204	1.32
10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新能源汽车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637,023	1.30

二、公司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9,306,159	5.47
2	覃九三	25,694,971	4.80
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睿远成长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7,540,408	3.28
4	周达文	14,201,539	2.65
5	钟美红	11,206,397	2.09
6	邓永红	10,808,582	2.02
7	郑仲天	10,526,026	1.97
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兴和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785,204	1.83
9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新能源汽车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637,023	1.80
10	赵志明	9,253,908	1.73

特此公告。

深圳新宙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22日